

证券代码：300741

证券简称：华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3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9月19日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胡伟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胡伟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胡伟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胡伟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水平能够胜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岗位的职责要求。公司本次聘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聘任结果。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21-67083333

传真：021-67083202

电子邮箱：ir@hbflavor.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叶城路 1299 号

邮政编码：201800

特此公告。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

胡伟先生简历：

胡伟，男，40岁，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英国爱丁堡大学金融数学硕士学位，英国志奋领(CHEVENING)学者。胡伟先生加入华宝股份前曾就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胡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